附件2

视频报送要求

一、视频要求

1.每则视频案例时长不超过10分钟，格式为MP4，尺寸为16:9，分辨率不低于720P。

2.视频画面稳定，内容清楚，题目自拟，应配音讲解或附文字材料说明。

3.视频开头应标有“2023年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——倾听儿童 相伴成长”，以及“幼儿园详细名称、班级、教师姓名”。

4.视频案例涉及幼儿肖像的，应取得家长同意。

二、报送要求

1.省级教育行政部门将本省视频案例汇总表（附件1）电子版和加盖公章的扫描件、视频案例打包，同时以百度网盘和U盘邮寄两种方式统一报送。

2.网盘报送：请将网盘链接地址设置为永久有效链接并加设提取码，并将百度网盘下载链接、提取码发送至sunsi@moe.edu.cn，邮件标题为“\*\*省（区、市）报送2023年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视频案例”。

3.U盘邮寄：邮寄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大木仓胡同35号院教育部基础教育司学前教育处，邮政编码100816。联系人及电话：孙思 010-66097809。请在信封上注明“\*\*省（区、市）报送2023年全国学前教育宣传月视频案例”。